附件1

安徽省重点实验室推荐指标分配表

一、中央驻皖高校院所

中国科学技术大学3项；合肥工业大学、中科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、中电科三十八所各2项；其它单位各1项。

二、省属高校院所

具有博士学位授予权的省属高校各2项；其它省属本科高校或省属科研院所各1项。

三、16个市

合肥市3项；芜湖、蚌埠、马鞍山市各2项；其它市各1项。

四、省直部门

省直部门有关单位各1项。